

唱响时代好声音 放大文艺正能量

市文联第八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文联委员会，翁鲁敏当选主席

商报讯（记者 林昊 通讯员 汪灏）昨天上午，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八次代表大会在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后闭幕。省委常委、市委书记刘奇在讲话时强调，全市广大文艺工作者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定理想信念，勇攀艺术高峰，创作出更有品位的文艺精品，绽放出更加绚丽的文艺之美。

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文联委员会，翁鲁敏当选市文联第八届委员会主席，邹大鸣、韩利诚、何微、施孝峰、王水维、殷安建当选副主席，推举施孝峰兼任秘书长。

刘奇代表市委市政府对大会的圆满成功表示热烈的祝贺。他说，过去五年，我市各级文联组织持续推进文艺精品创作，广泛开展文艺惠民活动，为建设文化强市、助力改革发展

作出了重要贡献；全市广大文艺工作者胸怀大局、志存高远，创作了一大批集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于一体的文艺精品，极大丰富了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极大地提振了全市上下攻坚克难、干事创业的信心。实践充分证明，我市文艺工作队伍是一支与党和人民同心同向同行的队伍，是一支让书香宁波焕发新风采、展现新魅力的队伍。

我市召开庆祝“第十五个记者节”暨优秀新闻工作者表彰会 20位优秀新闻工作者获表彰

商报讯（记者 蒋继斌）昨天上午，宁波市委宣传部、市新闻工作者协会召开了“宁波市庆祝‘第十五个记者节’暨优秀新闻工作者表彰会”，对一批宁波市优秀新闻工作者和一批从业满30周年的新闻工作者进行表彰。

今年以来，全市广大新闻工作者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深入实施“双驱动四治理”决策部署、加快推进经济社会转型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巩固主阵地，拓展新领地，传递好声音，弘扬正能量，推出了一大批来自一线、主题鲜明、鲜活生动、感人至深的新闻报道，涌现出一批恪尽职守、勤于学习、常走基层、业绩突出的先进典型。

为总结成绩，鼓励先进，市委宣传部、市文广新闻出版局、市新闻工作者协会近期组织开展了第十届宁波市优秀新闻工作者评选。昨天的会议上，市委宣传部、市新闻工作者协会对东南商报社编委戚颖等12位第十届宁波市优秀新闻工作者获得者、方子龙等8位宁波市优秀新闻工作者提名奖获得者进行了表彰，并向全市236名从事新闻工作满30周年的同志颁发纪念奖杯。

第十三届长江韬奋奖获得者周洋文和第十四届优秀新闻工作者代表朱宇在会上发言，与大家分享自己对新时期新闻事业发展的思考和感悟。李飒代表全市新闻工作者宣读了《宁波市新闻工作者对中国记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议的响应书》。



12名第十届宁波市优秀新闻工作者获得者上台领奖。记者 崔引 摄

第十届宁波市优秀新闻工作者名单 (按姓氏笔划排列)

吕岸（宁波广电集团新闻综合广播）
朱宇（宁波日报）
江锋（宁波广电集团少儿频道）
孙颖（奉化广电中心）
何斌（宁波广电集团新闻综合频道）
邵波（宁波晚报）
金君俐（宁波日报）
洪放（中国宁波网）
郭靖（鄞州日报）
郭英杰（宁波广电集团交通广播）
戚颖（东南商报）
蒋炜宁（宁波日报）

第十届宁波市优秀新闻工作者提名奖名单 (按姓氏笔划排列)

方子龙（象山新闻中心）
杨彦翀（宁波广电集团经济生活频道）
李道轩（开发导刊）
吴华本（镇海新闻中心）
陈斌荣（余姚日报）
郑亚清（慈溪日报）
章建斌（宁海广播电视台）
舒风（宁波广电集团影视频道）

成片危旧住宅区改造启动

连片规模较大、居住条件较差、安全隐患严重、群众要求迫切的有望优先改造

哪些危旧住宅区可优先改造？

“我家小区建于上世纪90年代初，不知道能不能征收改造？”“如果改造征收意愿未达到90%，或签约比例未达到80%以上，我们的危房如何解危？”针对成片危旧住房改造，很多市民都有问题想咨询。

从本月开始，《宁波市关于推进以成片危旧住宅区为重点的城市棚户区改造工作实施意见（试行）》将正式施行。成片危旧住宅区改造也因此实质性启动。

昨天，市棚改办专门也对市民热议的几个关于成片危旧房改造话题进行了解答。

对老旧小区的居民来说，现在最想知道的应该是自己所在小区是否能在首轮改造中排上号。对此，市棚改办表示，首先，各县（市）区改造办将组织乡镇、社区居委会工作人员，对本区域内成片危旧住宅区情况进行摸底，了解群众征收改造的初步意愿，再根据各地实际情况，在年底拟定下年度危改项目征收计划并报当地人民政府（管委会）。最后，由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将危改项目征收计划列入房屋征收计划报市政府批准下达。

目前各地调查工作已在进行中，首批试点项目将在年底前上报。连片规模较大、居住条件较差、安全隐患严重、群众要求迫切的项目，获优先改造的可能性大。在此基础上，地方财力允许、区块实施条件成熟、群众意愿越集中的，实施征收的可能性就越高。

个别住户不同意，可强制搬迁

根据规定，采用征收方式改造的，设定有90%以上的征收意愿比例和不低于80%的签约比例。

“每个人的想法都可能不一样，如果改造征收意愿未达到90%，或签约比例未达到80%以上的规定比例，我们的危房如何解危？以后还能再次启动征收吗？”有老小区居民这样问。

市棚改办相关负责人答复，如果回迁重建、房屋征收等成片改造方式均难以实施的，对其中的单幢危房可根据绝大多数业主意愿，通过维修加固、原址重建、按市场评估价格回购等方式实施解危。

那么，采用征收方式进行的成片危旧住宅区改造（或棚户区改造）中，如果签约比例达到了80%以上，

政府对于在规定签约期限内没有签约的个别被征收人可以强制搬迁吗？

该负责人明确表示：可以。

他解释说，成片危旧住宅区改造（或棚户区改造）属于国务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浙江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规定房屋征收行为，县级人民政府可以根据上述法规对未签约的被征收人作出补偿决定。

“如被征收人在法定期限内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不提起行政诉讼，在补偿决定规定的期限内又不搬迁的，由作出房屋征收决定的县级人民政府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该负责人说。

宁波现行征收政策将作调整和完善

还需要强调的是，《浙江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已于10月1日实施，与我市现行政策存在一定差异。为此，我市正在根据省条例精神，对相关政策进行调整和完善，目前已基本完成了起草工作，下一步将履行相关程序作进一步修改完善，预计

将于明年初公布实施。

“此前我市现行房屋征收政策与省条例规定不一致的，按省条例规定执行。但在省条例实施前已作出房屋征收决定的项目，仍按原规定办理。”该负责人说。

海曙建“学区共同体” 让各校共享教学资源

商报讯（通讯员 池瑞辉 朱尹莹 记者 李臻）这个学期，海曙的小学发生了一个细微的变化。周一下午，全区小学没有数学课；周二下午，全区小学没有语文课。这样的统一安排，是为了空出时间让学科教师集体搞教研。

为推进区域教育均衡，海曙以师资均衡为突破口，创新“学区教师共同体”管理模式。全区22所小学（含九年一贯制学校的小学部）被划为海曙学区、广济学区、镇明学区、实验学区等4个学区，通过集体备课、学科研讨、全员研修等模式，让教师改“单兵作战”为“合力协作”，在课堂进度、作业布置等方面实现学区同步。

目前，海曙区小学各学科建立了学区学科教研大组，语文、数学学科按年龄段建立学区备课组，每个学区由1名教研员定向指导。除课堂教学研讨外，教师共同体还通过备课组网络教研、学区全员研训等方式，实现备课、作业、评价等方面资源的共享。

如今，海曙千名小学教师都拥有自己的共同体。而这样做直接的效果是，老师备课负担减轻了，年轻老师成长快了，教案水平提高了，最终的成果是教学资源公平了。

范桂馥小学新教师金梦瑶说：“作为一名新老师，由于时间、经验等限制，我很难每节课都写一个很棒的教案。有了集体备课组，我们广济学区二年级的语文老师分工合作，每个人专攻一个单元，课件集体共享。有优秀老师的引领，我只要加入个性元素，就能完成备课，可以说是减负了。”

海曙区教育局副局长裘建浩认为，同伴是校本研修中最基本、最高效的力量，建立“开放与合作”型学区教师学习共同体，就是要带动教师在同伴互助中汲取教育智慧，让好学校的优质教育资源辐射至整个学区，推进区域教育质量的整体均衡与全面提升。

购买排污权才能排污

二氧化硫每年每吨 2000 元



商报讯（记者 林伟 通讯员 陈晓东）记者昨天从市环保局获悉，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提出到明年年底前，试点地区全面完成现有排污单位排污权核定，到2017年年底，基本建立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制度。

浙江省是全国首批试点省份，那我市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的现状如何呢？

“浙江省于2009年开始试点，目前我市已经初步建立了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制度。”市环保局总量处相关负责人说，现在，企业买了排污总量后才能排污，初始排污权有富余的，经核定后也可以“上市”交易了。

按照目标，至今年年底，宁波800多家排放量纳入总量控制的工业企业，将全面实现排污权有偿使用。

我市目前开展试点的污染物是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其中，化学需氧量是水体受化学污染程度的主要指标之一；氨氮主要来源于人和动物的排泄物和工业污染；二氧化硫主要产生于燃煤和石油产业；氮氧化物主要来自化石燃料的燃烧。

根据市物价局和市环保局联合出台的排污权有偿使用费征收标准：化学需氧量和氨氮征收标准为5000元/年·吨，其中化工、制革及毛皮加工、印染、造纸、电镀等高污染工业行业为7500元/年·吨；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征收标准为2000元/年·吨。排污权使用费由地方环境保护部门按照污染源管理权限收取，全额缴入地方国库，纳入地方财政预算管理。